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家鈞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6

傳真：(02)26720180

電子信箱：AC027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樹林區山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315765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21913289\_113D2385085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「新北市113年度志願服務工作人員領導訓練課程簡章」1份，請轉知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3年8月8日新北府社區字第113155452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培育本市志工團體之優秀志工夥伴及提昇幹部素質，促使志願服務理念之推動，由優秀志工領導者帶動志願服務團體成長與進步，以期增進社會祥和與溫暖，特辦理旨揭訓練。

三、旨揭訓練課程訂於本(113)年8月28日及8月29日假本府假新北市政府507會議室辦理，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凡新北市備案志工團體之領導幹部（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，參與志願服務3年以上，且曾參加成長訓練者，由新北市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推薦參加），每單位限3名，人數共計200人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各單位逕上新北市志願服務

推廣中心網站(<http://vtc.org.tw/ch>)，並登入運用單位帳號、密碼後報名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113年7月29日上午10時起至113年8月16日截止或額滿為止。

四、如有聯繫事宜，請洽社團法人新北市志願服務協會曾郁軒小姐，電話：(02)89697736，e-mail：b22725082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志工運用單位

副本：志工備案單位(除 新北市書香文化推廣協會外)(部份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